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示范文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

(示范文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延边松奥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吉林省华兴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安图县松江新区孵化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安图县松江新区孵化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2. 工程地点: 界址坐标 J1-J40, 延边州安图县明月镇明月路, 东侧为安图县松江新区游客集散中心、北侧为三道白河村乡道、西侧为松江镇政府、南侧为胡汝银家北侧院子和共用胡同。。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安发改投资字[2022]72 号、安发改投资字[2023]11 号文件、安发改投资字[2023]57 号文件。
4. 资金来源: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76.69%, 地区财政配套资金 23.31%。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项目规划总占地面积 89696.00m², 总建筑面积 57536.43m²,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56157.09m², 地下建筑面积 1379.34m², 项目共 4 栋、划分为三个功能分区, 其中长白山健康食品孵化区, 地上建筑面积共计 14925.01m²; 特色工艺产品孵化区地上建筑面积共计 11911.39m²; 运动装备孵化区地上建筑面积共计 29320.69m², 地下建筑面积 1379.34m²。建筑物占地面积 26504.92m², 道路及硬化面积 29320.26m², 广场及绿化面积 33870.82m²。配套建设园区内给水、排水、照明、暖通、电力及通信等设施。
6. 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设计交底、针对施工图审查意见的修改、施工现场技术指导及实施期间的配合工作; 工程施工、设备采购及安装、竣工图纸及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工程的总承包服务。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 2023 年 9 月 25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2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402 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



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标准为符合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条文，设计规范及技术标准；材料设备及构配件标准为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工程施工质量标准为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相关标准的合格工程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暂定（大写）叁亿肆仟肆佰玖拾捌万陆仟柒佰叁拾壹（¥ 344986731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暂定（大写）陆佰陆拾柒万贰仟伍佰贰拾陆（¥ 6672526 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暂定（大写）壹仟叁佰柒拾玖万壹仟叁佰（¥ 13791300 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暂定（大写）贰亿玖仟柒佰贰拾肆万零玖佰零伍（¥ 297240905 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

（5）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贰拾捌万贰仟（¥ 27282000 元）。

（6）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